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黃馨儀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19

傳真：(02)29529618

電子信箱：ah94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政字第1072407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22880631_107D2444334-01.docx、10722880631_107D2444335-01.docx、10722880631_107D2444336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自行迴避通知書」及「利害關係人申請公職人員迴避申請書」範例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政風處107年12月14日新北政四字第10723780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新修正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（下稱本法）第6條規定，公職人員知有利益衝突之情事者，應即自行迴避，並應以書面通知方式辦理；另本法第7條第1項規定，利害關係人認公職人員有應自行迴避之情事而不迴避者，得向第6條第2項或第3項之機關團體申請迴避。法務部已設計旨揭通知單及申請書範例，請各機關參考運用，電子檔並置於法務部廉政署/防貪業務專區/利益衝突/業務宣導，如有修正範本即時上網公告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1072407802